

附表一

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 駐衛警察人員試用考評表

職稱		
姓名		
出生日期		
年月日		
試用日期		
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
考核總分		
薪級		
工作分數		
學職分數		
操作分數		
行分數		
一、是否合乎工作要求		
二、是否負責		
三、能否確守勤務時間		
四、工作態度		
五、能否耐勞苦		
六、請假及調班情形		
安全防護組 主管意見		
駐衛警察隊 主管意見		